

Q聊,聊一聊发生在你身边的那些与法有关的新鲜事、有趣事、令你深受感动的事、让你深有感触的事……

## 为了看家睡进涵管 半夜发现状况了 人卡住了!

农村小伙最迷人(义乌市消防支队通讯员 何志超):房子要拆迁,东西没搬完,你说怎么办?

MM法师(本报记者 陈立波):金银细软拿走就好了,其他的大家伙就先留着呗。

农村小伙最迷人:我们这里有个男子,就是不放心家里留着的东西,非得留在家附近自己看管着。

MM法师:他要留着看守也没啥问题啊,不过惊动你们消防队了,多半是出啥状况了。

农村小伙最迷人:对,10月9日凌晨1时40分,义乌消防支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,有人被卡在涵管里,急需救援。

MM法师:卡在涵管里?不会就是这个男的吧?

农村小伙最迷人:的确就是我刚才说的这个人。我们赶到现场时,男子的意识非常清楚,但被卡的双脚因长时间供血不足,腿部已经严重肿胀,无法自主伸展。

MM法师:他为什么要进涵管?

农村小伙最迷人:他说,为了看管家里东西,他就想在家附近找个地方睡会。他看到这根涵管,就试着钻了进去,因睡着的时候腿一直弯着,直到半夜感觉难受了这才发现被卡住了。

MM法师:真是无语了!你们救援顺利不?

农村小伙最迷人:挺顺利的。考虑到他弯曲的腿部无法伸直,我们在做好保护工作后,用破拆工具将腿部被卡位置的涵管凿开,然后利用顶杆慢慢将男子救出。后来,男子也去医院检查了,身体并无大碍。



## 霸王餐吃上瘾 还叫民警帮他付钱 拘留所里去清醒清醒吧

繁星(杭州江干区公安分局东站枢纽派出所通讯员 王略):一位老兄在餐馆吃饭,一顿饭吃了3个小时,等吃完,老板怒了!

MR.陈(本报记者 陈普阳):听你这意思,应该不是因为他吃的时间太长吧。

繁星:8日晚上,我们辖区一家餐馆的老板跑来报案,说当天下午4点,一名男子来到他的店里,点了不少酒菜,一个人边吃边喝,一直吃到晚上7点,可店员喊他付钱时,他却说没钱。

MR.陈:吃霸王餐啊。

繁星:而且,他还很理直气壮,说自己就是来吃霸王餐的。

MR.陈:这不是搞事情嘛!

繁星:还没完呢,见到民警,他竟然还说,要不你们帮我付钱吧,警察不是为人民服务的吗?

MR.陈:怎么有这种人……

繁星:我们只好先把他带回所里调查。此人姓田,45岁,江西人,有多次盗窃前科。这一查发现,6日的时候,他就曾在萧山机场航站楼商业区的一家餐馆里吃霸王餐,不过大概是为了不影响做生意,那家店决定不追究,加上涉案的金额也不多,民警对他进行了批评教育,并把他送到了救助站。

MR.陈:然后呢?

繁星:救助站工作人员给田某买了回家的火车票,还给他添置了衣物和食品,8日上午,还把他送到了火车站。

MR.陈:他没回家?

繁星:据他交代,当时他想把车票退了,但因为他持的是特制车票,没退成。折腾了一番后,他肚子饿了,又想去吃一顿霸王餐。

MR.陈:吃白食还吃上瘾了,这人真够不要脸的。

繁星:关键是,田某一点也不觉得自己犯错,用他的话说,不就是一顿饭的事情嘛!

MR.陈:他大概认为民警跟上次一样,不会把他怎么样。

繁星:哪有这种好事。因田某多次吃霸王餐,影响了商家的正常经营秩序,加上这次涉案金额较大,民警依照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,以寻衅滋事为由对他作出治安拘留10天的处罚。

## 偷完东西还蹭网 这一蹭就蹭了一天 机智孩子把他送进班房

若尘(衢州柯城法院通讯员 罗德鑫):听说过小偷因为蹭免费 WiFi而入迷而被抓的事吗?

啊 me(本报记者 高敏):还有这种小偷……我表示很好奇!

若尘:此人姓于,21岁,有两次盗窃前科。今年5月4日夜,于某来到衢州市区的一个小区,撬开了一辆车偷了些东西,后来路过一户人家门前时,发现他的手机竟然可以自动连上这家的 WiFi。原来,这家人没有设置密码,WiFi可以免费连接使用。

啊 me:看样子这个于某也是个低头族,偷东西还不忘看手机。

若尘:就是说么。一看有免费网可以蹭,于某就蹲在这户人家门口玩起了游戏。玩了一会,他看到门前的鞋架上放了一双绿色运动鞋,再低头看看自己脚上的旧鞋,他干脆把绿色运动鞋套在了脚上,自己的鞋子往垃圾桶里扔,接着继续玩游戏。

啊 me:胆子是他大……

若尘:次日早上7点多,这户人家的孩子小勇(化名)出门上学,看到家门口蹲着个陌生男人,脚上穿着的运动鞋还十分眼熟,像是自己的鞋子。不过当时只有小勇一个人,他没敢吱声,就先去学校了。谁知,到下午4点多,他放学后回来,发现于某还坐在门口玩手机。

啊 me:蹭了一天网,他也真够“拼”的。

若尘:这回,小勇是和爸爸在一起,于是他壮着胆子上前问于某,脚上这双鞋是谁的。于某谎称鞋是自己的,小勇追问多少钱买的,于某答不出,马上起身离开。

啊 me:这下露馅了。

若尘:小勇在爸爸的保护下,一边悄悄跟随着于某,一边打电话报了警。最终,民警在一网吧附近将于某抓获。

啊 me:这孩子很机智。

若尘:10月9日,于某因盗窃罪被我院判处有期徒刑8个月,并处罚金1000元。



## 业主地下室有好酒 保安每天“薅羊毛” 年迈父亲挑着担来退赃!

扁舟子(慈溪市检察院通讯员 岑瑾):业主放在地下室的藏酒不见了。你说,会是谁干的?

风轻轻地吹(本报记者 许梅):地下室的藏酒都能找到,多半有内鬼。

扁舟子:是啊。我们市某小区,一业主把自己多年收藏的好酒都放在自家的地下储藏室。因为地下储藏室比较私密,基本上不会有外人去,所以这位业主经常不锁门。今年4月10日下午,小区新来的保安周某不好好巡逻,想找个僻静的地方偷睡个午觉。找来找去,他发现这家业主的储藏室门是虚掩的,就溜了进去。

风轻轻地吹:这保安太没职业道德了。

扁舟子:一走进去,周某就惊呆了,储藏室里并没有堆满旧物,反而排列着整齐的酒架,摆放了很多昂贵的红酒、白酒。当时,周某怕业主回来,匆忙看了一下就赶紧走了。但第二天他经过这里,发现门还是没锁。

风轻轻地吹:这下他该忍不住要偷酒了吧……

扁舟子:是啊,第一次他偷了十来瓶,就近藏在楼梯间的垃圾堆里,等夜深人静后再拿回自己的出租房。之后几天,他每天路过都揣一两瓶酒在衣服里带走。偷的酒,他都趁周末坐大巴带回了江西老家。就这样,他每天偷一点,直到4月19日再次偷酒时,被小区的人发现后逃跑。

风轻轻地吹:被发现后,他逃回老家了?

扁舟子:没有,他去了广州。今年5月12日,民警根据线索在广州市天河区将他抓获。

风轻轻地吹:被偷的都是好酒,估计价值不菲。

扁舟子:业主说丢了80多瓶,但周某只承认自己偷了40多瓶。不过,40多瓶的价值也已经有4万多元。案发后,周某年迈的老父亲坐车把酒带到慈溪,再挑着扁担将41瓶酒运到公安机关退赃。

风轻轻地吹:还连累老父亲,真是太不应该了。

扁舟子:周某被我院以涉嫌盗窃罪公诉,最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,周某因盗窃罪获刑一年,罚金2000元。

